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吳艾文
電話：02-27208889轉6345
傳真：02-87884137
電子信箱：rj736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5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特字第11530600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各地方政府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申辦資訊1份
(42837723_1153060048_1_ATTACHMENT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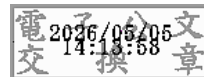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彙整之「各地方政府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申辦資訊」，請學校提供特教教師、輔導教師、導師及家長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4月2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50036280號函辦理。
- 二、為協助18歲以下聽障學生溝通無障礙，國教署轉知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彙整之地方政府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申辦資訊，請貴校轉知校內人員妥為運用，以利聽障學生於有需求時即時申請相關服務。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聽障教育資源中心）（含附件）



幸安國小 1150505



QSAA1156003266